

國立嘉義大學遠距教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106.2.14 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4.10 行政會議通過

- 一、國立嘉義大學(簡稱本校)，因推動 e 化教學課程之需要，設立國立嘉義大學遠距教學課程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二、本委員會設置委員十六人主要由校長、教務長、各學院院長、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主任、資訊工程學系主任、資訊管理學系主任、電子計算機中心主任及由校長指定之遠距教學相關教師三名擔任委員。
- 三、本委員會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由校長主持，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四、本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遠距教學課程規劃、審查及評鑑等事宜。
- 五、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